

城市建在花园中

改革开放以后，特别是1983年中山撤县建市以后，城市绿化工作一直受到中山市委、市政府的重视。早在1992年，中山城区就通过广东省绿化达标验收，此后，中山市委、市政府确定了建设园林城市的目标，加大投入、科学规划，1993年中山市被国家林业部评为“全国平原绿化先进单位”和“全国森林资源林政管理先进单位”；1994年，中山市被国家建设部授予“全国园林绿化先进城市”称号；1996年3月，中山市被评为“全国绿化先进单位”“全国造林绿化十佳城市”，5月又获得“国家园林城市”称号。在2003年中山提出实施经济社会协调发展战略时，“城市建在花园中”已成为中山市的美誉。

1994年，按照中山市政府的部署，市规划局聘请了中国城市规划设计院的专家完成了《中山市中心城区绿地系统规划（1994—



1992—2003年期间，中山城区新建了华柏园、兴中国、东明桥公园、北区街心公园、全球通公园、岐头文化公园等一大批小型公园和街头小游园。图为兴中国（黄春华/摄）



紫马岭公园在1994年获建设部授予“全国城市环境治理优秀工程”称号（引自《中山（1998）》画册）

2010）》的编制，该规划被纳入《中山市城市总体规划》。

居住区绿化是城市绿化的重要组成部分，中山先后建成了柏苑新村、松苑新村、东明花园和竹苑新村等一批绿化率高、环境舒适的住宅小区，绿化规划设计和园林艺术水平有了很大提高。20世纪90年代中后期，中山再涌现出一大批园林式居住区。截至2003年5月，中山市居住区绿化面积达137.8万平方米，城区居住区的绿化率达100%。中山还不断提高单位园林绿化的艺术水平，市内涌现出大批园林式单位和园林绿化先进单位。

道路绿化方面，1993年中山建成兴中道并树立了道路绿化新标杆；1997年完成了博爱路、银星路等16项道路绿化；1998年完成长江路、公园路等23项道路绿化；1999年完成博爱路、城桂路等道路及街头绿地21项；2000年完成起湾道、博爱路二期、河边街覆盖等35项道路绿化，使中山市道路绿化从过去单一的林荫路发展为层次丰富的景观路和绿化路。截至2003年，中山市区道路绿地总

面积 31.85 公顷，道路绿化覆盖总面积 86.358 公顷。

在公园建设方面，中山市注重从生态建设的角度出发，突出植物造园，各公园主题明确，各具特色。截至 2003 年，城区建有大小公园 17 个，其中面积超过 10 公顷的有紫马岭公园、孙文纪念公园、岐江公园、城东绿廊和沙岗墟公园共 5 个；此外，还兴建了华柏园、兴中园、东明桥公园、北区街心公园、全球通公园、岐头文化公园等小型公园和街头小游园 20 个。城区公园面积达 190.59 公顷，人均公园面积 7.6 平方米。另外，在城市公园建设中，中山市勇于创新，打破政府统一包揽建设管理的模式，转变为政府、社区、企业等共同参与兴办公园、管理公园的模式，拓宽了融资渠道，极大地推动了中山市城区公园的建设速度。

古树名木是一个城市自然历史和文化文明史的绿色文物，中山市 1992 年后对辖区内的古树名木和大树先后两次进行了比较系统的普查，并以中山市人民政府的名义对调查结果进行公布。截至 2003 年底，已建档的 337 株古树名木长势良好。

中山对园林绿化、植树造林的重视一直延续，及至 2018 年 10 月 15 日，中山市被授予“国家森林城市”称号。据统计，在创建“国家森林城市”期间，中山共投入造林绿化资金 73.8 亿元，新造林面积 3.7 万亩，市域森林覆盖率从 35.2% 提高到 35.48%，城区绿化覆盖率从 40.12% 提高到 43.14%，城区人均公园绿地面积从 17.05 平方米提升到 18.62 平方米。

（本文改编自赵盈：《绿染香山满城春——1992—2003 年中山市城市绿化上台阶建设历程》）